

修正規定 附件一：寺廟登記申請表

臺北市寺廟登記申請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概況	寺廟名稱				宗教別		建別	建	
	所在地	區里鄰路(街)段巷弄號			聯絡電話				
	建立時間	重(修)建時間		主祀神佛		祭典日期			
	職稱	姓名	法名或道號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產生方式	住址聯絡電話	
	負責人								
	組織型態								
	登記信徒或執事人數				組織或管理章程備查日期及文號				
概況	信徒或執事名冊備查日期及文號								
	辦理公益慈善事業及社會教化事業內容								
財產	寺廟所有財產 (計入財產總額)								
	土地或建築物	面積 (平方公尺)	積價 (新臺幣：元)	值所	在	地	取得所有權原因及年	所有權人姓名	證明文件備註 (所有權狀字號)
	本廟	基地							
	其他	建築物							
	不動產總值 (新臺幣：元)								
財產	財產類別 (基金、定存)	金額 (新臺幣：元)	證明文件備註	財產類別 (基金、定存)	金額 (新臺幣：元)	證明文件備註			
	財產總額 (新臺幣：元)								
財產	寺廟使用財產 (不計入財產總額)								
	土地或建築物	面積 (平方公尺)	積價 (新臺幣：元)	值所	在	地	取得使用權原因及年	登記名義人	證明文件備註
	本廟								
法物	主神佛像	數量	保存狀況備註 (完整、良好、缺損)		其他神佛像	數量	保存狀況備註 (完整、良好、缺損)		
	其	名稱	數量	保存狀況備註 (完整、良好、缺損)		名稱	數量	保存狀況備註 (完整、良好、缺損)	
	禮器					經典			
	樂器					雕刻			
	其他	法器					繪畫		
人口	登記法器總數				件				
	姓名	法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與本廟關係	出家或傳度年度	備註	寺廟圖記	負責人蓋印
人口 (住眾) 總數				人					
申請人 (負責人)：								簽名 (蓋章)	